

臺北市大安社區大學 114 年第 1 期報名表

姓名								學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舊生(有學籍者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生					
身分證字號								性別認同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		
出生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		婚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婚		新生或補證 照片黏貼處 乙式二張							
電子郵件	(訊息優先通知)													
行動電話			連絡電話	住家：		公司：								
緊急聯絡人			連絡電話	住家：		行動：		關係						
通訊地址	(郵遞區號) □□□□□□													
學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												
職業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農林漁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商企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服務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職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退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由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待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務機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金融保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製造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訊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軍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醫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												
優惠身份 (須檢附證明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住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70 歲以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班代優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安社大現職教職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當期講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志工時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住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80 歲以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安區鄰里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移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障陪伴者													
獲知管道 (可複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信箱派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大活動(各地說明會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蒞校索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寄簡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師介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網路媒體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大活動(課程博覽會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大招生文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親友介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安社大網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章雜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機關團體/公部門/圖書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舊生學員介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捷運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旗幟廣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縣府網站(北市社大聯網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廣播電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												
志工意願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意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意願，是否領有志願服務紀錄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原發單位：													
團體保險 (須檢附證明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文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士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萬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南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信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北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內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松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正													
選課時間	週一	週二	週三	週四	週五									
課程 編號/名稱														
課程 編號/名稱														
聲明欄	本人已詳細閱讀招生簡章內容同意遵守相關規定，報名表資料均為屬實，且同意個人資料蒐集告知聲明暨同意書範圍內，提供本校就辦理推廣教育資料登錄與校內相關分析之用。 本人親自簽名 日期： 年 月 日													
委託書	本人因故不克親自前往辦理，故委託 代為辦理報名及繳驗相關資料。													
總計金額			收據編號			經辦人								

▲舊生資料如無異動請填寫灰色欄位即可 ▼背面尚有資訊，請詳細閱讀後於聲明欄處簽名

【臺北市大安社區大學選課須知】

- 一、服務時間：僅週一至週五 10:00 至 20:00；週六日、國定例假日/寒暑假期間，恕不受理。
- 二、開課期間：114 年 3 月 3 日至 114 年 7 月 4 日，共 18 週。
- 三、開課時段：上午課程 09:30-12:00、下午課程 13:30-16:00、晚間課程 19:00-21:30。
- 四、入學資格：不限學歷，均可報名，亦無入學考試、戶籍設籍及國籍等限制，可跨行政區選讀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、現場報名。
 - (一)舊生：填寫報名表單、學員證件、學費。(二)新生：填寫報名表單、身分證件、2 張一吋或二吋照片、學費。
- 六、學費收費標準：
 - (一)依「臺北市社區大學收退費標準」規定辦理。
 - (二)學員證：100 元、報名費：每期(次)200 元、課業費：每期(門)3,000 元、冷氣費：每期(門)200 元。
 - (三)團體意外保險：每期(次)200 元。倘當期已於臺北市其他社大繳交保險費，持收據或繳交證明即可免繳。
 - (四)保證金：課程酌收保證金 500 元者，須出席課程時數達總時數 4/5 者，保證金方可申請退還。
 - (五)電腦維護費：每門(次)1,000 元、電子琴維護費：每門(次)400 元、瓦斯電器費：每門(次)400 元。
 - (六)旁聽費：每門(次)250 元；電子琴、烘焙課程：每門(次)300 元、電腦課程：每門(次)350 元，僅限未額滿課程。
- 七、退選：報名費、製證費不退費。
 - (一)開學第一週至第二週(3/3 至 3/14)，課業費等全額退費。
 - (二)開學第三週(3/17 至 3/21)，課業費等 7 折退費。
 - (三)開學第四週(3/22 起)，恕不受理退費。
 - (四)保險費當期如有重複繳納者，請於開學三週內(含)3/21 前，持他校繳費收據申請退費。
 - (五)未達開課標準之班級，除製證費外，其他項目將全額退費，請於開學三週內(含)3/21 前，持繳費收據辦理。
- 八、入校須知：
 - (一)請先詳閱本校課程簡章、選課須知、入校須知及個人資料蒐集告知聲明暨同意書，並於報名表正面聲明欄親筆簽名後，即表示同意並遵守相關規定。
 - (二)報名資料經收件登錄概不退還，所選課程僅限本人，不得由他人冒名頂替、讓渡或交換，如經查獲，本校得取消上課資格且該期學費不予退還；情節嚴重者，將以民法、刑法或其特別法辦理。
 - (三)為維持上課品質，如有擾亂秩序、干擾講師上課或影響學員學習之情事，經勸導無效，本校得取消上課資格且該期學費不予退還。
 - (四)課程皆採多元彈性教學模式，倘因疫情、天災等無法預期因素造成停課時，得視需求調整教學方式，請自行斟酌同意後再行報名繳費。
 - (五)基本開班人數 20 人，本校將依報名人數保留開班權利，得依實際招生情形調整教室場地。
 - (六)各班教具費、材料費、書籍費、講義影印費等課程雜費，將由該班代表與學員共同協議辦理，師生亦不得以主管機關同意範圍之外名目收取任何費用，如有違反經查證屬實，情節重大者立即停班停課。
 - (七)如若遇天然災害時將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告為主，本校將不再另行通知。
 - (八)校園防疫措施：均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辦理，敬請留意官網訊息，如有燒、急性呼吸道感染、嗅異或瀉等其他症狀者，應落實「生病不上班、不入校園」並立即就醫或在家休息。
 - (九)本校對於所辦理之課程、活動、講座、工作坊等均保有最終變更或調整權利。
 - (十)選課時應詳閱課程基本資訊及大綱，並依選課須知繳交相關費用及完成報名手續，方可取得學員資格並入校學習。為確保學習品質，未取得學員資格者，須依報名須知完成旁聽繳費後，方可進入教室旁聽。
 - (十一)凡在校園或教室內對講師、學員及職員施以言語或肢體暴力，本校可拒絕其後續報名上課。
 - (十二)為確保您的課程權益，敬請慎選及思考個人需求後並了解本校報名方式及上課時間，再行報名課程。完成報名繳費後，不得任意轉班或延期。
 - (十三)本校採取垃圾不落地，敬請將其攜帶離開。

【臺北市大安社區大學個人資料蒐集告知聲明暨同意書】

臺北市大安社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(以下簡稱個資法)第八條第一項規定，向臺端告知下列事項，請臺端詳閱：

- 一、本校蒐集臺端個人資料之目的：
 - (一)為處理校務所必需。如：出席紀錄單(課程/班級點名單)、簽到表、研習證書、課程異動通知、簡訊發等。
 - (二)其他上級機關規定所必需。
- 二、本校蒐集臺端提供以下之個人資料(詳如報名表)：姓名、性別、出生年月日、身分證統一編號、聯絡方式(包括但不限於電話號碼、E-mail、地址)
- 三、本校利用臺端個人資料之期間及對象：
 - (一)期間：本校存續期間或本校因執行校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。
 - (二)對象：包括但並不限於本校、與本校共同合作之單位、與本校有校務往來之機關(構)。
- 四、臺端可依據個資法第三條規定，就臺端的個人資料向本校行使下列權利：
 - (一)查詢、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。
 - (二)請求補充或更正，惟依法您應為適當之釋明。
 - (三)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
 - (四)請求刪除，惟因本校執行校務所必須者，本校得拒絕之。
- 五、臺端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，惟如臺端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，本校將無法進行如上開蒐集目的之作業，致無法提供臺端各項服務。
- 六、臺端了解此一同意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，具有書面同意本校蒐集、處理及利用臺端的個人資料之效果。
- 七、如需要修改或要求停止運用您的個人資料，請洽(02)2391-5081 分機 9